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6923153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06日

商 标

FAROE

申 请 人 天惠红山（北京）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同济中路甲7号18幢8层1单元828

代理机构 杭州路锦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为零售目的在通信媒体上展示商品；广告宣传；广告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；商业信息代理；为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；为他人采购（为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）；为他人推销；市场营销；人员招聘